

闻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闻市监函〔2022〕26号

闻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印发2022年度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的 通 知

各股（室）、所、队：

为切实做好2022年度我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，保持日常监管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全覆盖、常态化，现将《闻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2年度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》（以下简称《抽查计划》）予以印发。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科学制定年度抽查工作计划

围绕县委、县政府重点工作和县市场突出风险，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省、市局要求，统筹制定本级年度抽查计划，合理确定、动态调整抽查比例和频次，既保证必要的抽查覆盖面和工作力度，又防止任意检查和执法扰民。要兼顾省级、市级抽查计划，注重各业务条线的横向协同和纵向联动，形成常态化的工作模式，保持日常监管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全覆盖。要依托山西省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平台，结合我县实

际，在做好对企业“双随机”抽查的同时，组织开展好对个体工商户和农民专业合作社的“双随机”抽查工作，年度抽查计划可以根据工作实际进行动态调整，调整后的工作计划应及时向社会公示。

二、统筹组织实施抽查检查工作

各业务股室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强化宣传引导，进一步完善双随机抽查“执法对象库”，严格按照《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抽查工作指引》规范有序、科学实施双随机抽查。要实施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，应用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确定“双随机”抽查范围、对象和频次，采取差异化的监管措施，有针对性地抽取检查对象，提高监管的靶向性和精准性。

法规股要根据执法资格证的取得、人员调动及退休等情况动态更新执法“检查人员名录库”。

信用股要加强各业务部门的统筹协调，根据监管实际，对检查对象、检查方式和检查时间相近的抽查任务尽可能合并，通过“进一次门、查多项事”，实现监管效能最大化、监管成本最优化、对市场主体干扰最小化。

三、做好检查结果公示及后续处理工作

依据《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细则》、《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指引》，按计划开展抽查检查工作。要按照“谁检查、谁录入、谁公开”的原则，在检查完成之日起 20

个工作日内，将检查结果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和门户网站等进行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同时，对抽查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，按照“谁管辖、谁负责”的原则实施后续监管，依法处理，需移交其它部门的要及时移交，防止监管脱节。要促进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与信用监管有效衔接，对抽查发现的违法失信行为依法实施联合惩戒，形成有力震慑，增强市场主体守法自觉性。

四、加强督促指导力度

要加强执法队伍建设，强化监管执法业务和“双随机”监管平台使用培训，提升执法能力水平。纳入《抽查计划》的抽查任务应当于12月20日前全部完成，确保年底前实现我县抽查企业覆盖率达6.5%以上，检查结果公示率达100%。

五、强化信息报送

各业务股室根据工作实际动态调整抽查工作计划的，调整后的抽查工作计划应于每季度末25日前报信用股备案，在工作中遇到的问题，请及时联系信用股，具体业务问题请对口联系市局相关业务科（室）。

附件：闻喜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内部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闻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2年3月30日



闻喜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度内部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类型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范围	抽查比例/数量	信用风险分类管理	抽查检查起止时间	牵头股（队）
1	对企业的不定向双随机抽查任务	不定向	登记事项；公示信息检查；商标使用行为检查；专利真实性检查	全县所有企业	抽查比例 2%，抽查 1 次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	7-11 月	信用监管股
2	对异常名录企业的双随机抽查	定向	登记事项；公示信息检查	全县在业经营异常名录状态企业	抽查比例 10%，抽查 1 次	主要抽查中高风险企业	7-11 月	信用监管股
3	成员油车用尿素产品质量抽检	定向	产品质量监督检查	民营车用油品销售企业	100%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	3-11 月	质量标准化计量股
4	医疗机构计量器具监管	定向	计量监督检查	医疗机构	100%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	3-11 月	质量标准化计量股
5	闻喜县 2022 年粮食市场秩序双随机抽查	定向	登记事项检查、价格行为检查、计量监督检查	涉粮企业	100%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	6-11 月	执法五队
6	对婴幼儿配方乳粉经营者的双随机抽查	定向	对婴幼儿配方乳粉经营者履行主体责任检查	婴幼儿配方乳粉经营者	50%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	6-8 月	特种食品化妆品监管股
7	对化妆品经营者的双随机抽查	定向	对化妆品经营者履行主体责任检查	化妆品经营者	20%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	4-11 月	特种食品化妆品监管股
8	学校食堂食品安全监督检查	定向	1、许可管理； 2、信息公示； 3、制度管理； 4、人员管理； 5、环境卫生； 6、原料控制； 7、加工制作过程； 8、设施设备及维护； 10、餐饮具清洗消毒；	所有学校食堂 130 家	10%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	3-11 月	餐饮监管股
9	大中型餐饮服务单位	定向	1、许可管理； 2、信息公示； 3、制度管理； 4、人员管理； 5、环境卫生； 6、原料控制； 7、加工制作过程； 8、设施设备及维护； 11、餐饮具清洗消毒；	全县大中型餐饮服务单位 100 家左右	10%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	3-11 月	餐饮监管股
10	对教育收费、格式合同、广告的双随机抽查	定向	价格行为检查；登记事项检查；对经营者利用合同格式条款排除消费者权利行为的行政检查；对合同格式条款进行行政检查；对经营者利用合同格式条款免除自身责任行为的行政检查；对经营者利用合同格式条款加重消费者责任行为的行政检查。	中小学校、中等职业学校、幼儿园、校外培训机构、相关联的教材出版发行等涉及教育的其他部门和单位。	按照市局安排部署设定比例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	3-11 月	价格监管股、市场监管股、知识产权股及商标广告股

11	对医疗服务价格的双随机抽查	定向	价格行为检查：（1）明码标价行为检查； （2）服务价格行为检查；	公立医院	30%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	3-11月	价格监管股
12	直销企业双随机抽查	定向	直销企业监管	直销企业	30%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	4月-8月	执法一队
13	医疗器械经营企业随机抽查	定向	重点检查经营企业是否未经许可（备案）从事经营医疗器械，是否经营未取得注册证或备案凭证的医疗器械；运输、储存条件是否符合标签和说明书的标示要求，特别是对需要进行冷藏、冷冻管理的医疗器械，应严格按照《医疗器械冷链（运输、贮存）管理指南》的要求开展检查；进货查验记录和销售记录中的记录事项是否真实完整；是否具有与所经营产品相适应的技术培训和售后服务能力等	本辖区医疗器械经营企业	50%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	5-7月	药械监管股
14	医疗器械使用单位随机抽查	定向	重点检查是否从不具备合法资质的供货者购进医疗器械，是否购进或者使用未经注册、无合格证明文件、过期、失效、淘汰的医疗器械。是否建立覆盖质量管理全过程的使用质量管理体系；是否对植入和介入类的器械建立使用记录，使用记录是否永久保存，相关资料是否纳入信息化管理系统，确保相关信息具有可追溯性；是否按规定对医疗器械质量管理工作进行自查等	本辖区医疗器械使用单位	100%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	8-10月	药械监管股
15	二手车市场监督检查	定向	登记事项检查；对经营者利用合同格式条款排除消费者权利行为的行政检查；对合同格式条款进行行政检查；对经营者利用合同格式条款免除自身责任行为的行政检查；对经营者利用合同格式条款加重消费者责任行为的行政检查。；垄断经营、超范围经营、欺诈消费者等违法违规行为检查。	本辖区二手车经营机构	30%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	9-11月	市场监管股
16	商标使用情况及印制单位监管	定向	商标使用及印制单位使用情况	商标持有单位及印制单位	30%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	5月	知识产权股及商标广告股
17	商标代理机构代理情况监管	定向	商标代理机构及各财务审计单位代理或超范围代理情况	各商标代理机构与财务审计单位	100%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	6月	知识产权股及商标广告股
18	消费品质量安全风险抽查	定向	消防产品、校服、被褥、教参材料、学校食堂内的调味品及餐具、食品厂的外包装材料与饭店内餐具与小吃摊食品外包装材质	人群密集场所与学校、外卖配送单位等	30%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	9月-11月	知识产权股及商标广告股

19	对食品生产企业、食品加工小作坊抽查	定向	食品生产监督检查	全县获证食品生产企业及食品加工小作坊	20%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	10月	食品生产股
20	电梯监管	定向	特种设备监管	物业管理公司	100%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	4月	特种设备股
21	压力容器监管	定向	特种设备监管	气体充装单位	100%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	5月	特种设备股
22	食品经营者（中型以上超市）的双随机抽查	定向	对食品经营者（中型以上超市）履行主体责任检查	县内食品经营者（中型以上超市）	100%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	6月-12月	食品流通股
23	药品质量安全检查；特殊食品监管	定向	药品零售企业《药品经营许可证》是否在有效期内；企业计算机系统是否符合经营及质量管控要求。直接接触药品人员健康体检、人员管理；药品采购与验收；陈列与储存；设施设备；销售管理。特殊食品监管。	药品经营企业	抽查比例100%；抽查1次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	5月—6月	药品监管股、特殊食品化妆品监管股
24	药品质量安全检查	定向	药品零售企业《药品经营许可证》是否在有效期内；企业计算机系统是否符合经营及质量管控要求。直接接触药品人员健康体检、人员管理；药品采购与验收；陈列与储存；设施设备；销售管理。	药品经营企业	抽查比例100%；抽查2次	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，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加比例抽查	10月—11月	药品监管股